

# 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参会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会监事 3 人，由监事会主席沙荣先生主持，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从各个方面反映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 年修订）》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相应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《中

证券代码：002969

证券简称：嘉美包装

公告编号：2025-070

债券代码：127042

债券简称：嘉美转债

---
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现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，对公司经营、财务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4 日